附件 1

中央层面设定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2021 年全国版，农业农村部门）

（共 48 项）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1	农业农村部	拖拉机驾驶培训学校、驾驶培训班资格认定	拖拉机驾驶培训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取消“拖拉机驾驶培训学校、驾驶培训班资格认定”。	1.修订拖拉机驾驶培训教材，在培训环节强化驾驶员安全教育。2.加强教练员队伍建设和管理，推动拖拉机培训机构建立培训记录、提高培训水平。3.严把拖拉机驾驶证件考试关口，完善考试大纲，严肃考试纪律，确保持证人员掌握驾驶技能和道路安全法规知识。4.农业农村部门、公安机关依照法定职责加强对拖拉机的驾驶安全管理，依法查处违规驾驶行为。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2	农业农村部	进出口农作物种子（苗）审批（初审）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取消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实施的进出口农作物种子（苗）初审，申请人直接向农业农村部提出申请。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举报、投诉问题，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3	农业农村部	外商投资农作物新品种选育和种子生产经营审批	批准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农业农村部	√				取消“外商投资农作物新品种选育和种子生产经营审批”，与“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外商投资企业）许可证核发”合并办理。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实行承诺备案和申请资料留存备查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严肃查处弄虚作假骗取许可行为。2.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农作物种子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4	农业农村部	转基因棉花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初审）	无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取消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实施的“转基因棉花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初审）”，申请人直接向农业农村部提出申请。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5	农业农村部	远洋渔业项目初审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实施细则》	省级农业农村（渔业）部门	√				取消省级农业农村（渔业）部门实施的“远洋渔业项目初审”，申请人直接向农业农村部提出申请。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理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6	农业农村部	水产良种场的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核发	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省级农业农村（渔业）部门	√				不再保留水产良种场类别，原有良种场纳入一般水产苗种场管理，不再实施特别的管理措施。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理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7	农业农村部	新农药登记试验审批	新农药登记试验批准证书	《农药管理条例》	农业农村部		√			取消“新农药登记试验审批”，改为备案管理。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根据投诉举报实施重点监管。3.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新农药登记试验单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8	农业农村部	肥料登记（大量元素水溶肥料、中量元素水溶肥料、微量元素水溶肥料、农用氯化钾镁、农用硫酸钾镁、复混肥料、掺混肥料）	肥料登记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农业农村部；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对大量元素水溶肥料、中量元素水溶肥料、微量元素水溶肥料、农用氯化钾镁、农用硫酸钾镁、复混肥料、掺混肥料产品，取消许可准入管理，改为备案管理。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行业监测，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将风险隐患、投诉举报较多的企业列入重点监管对象。3.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肥料生产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9	农业农村部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生鲜乳准运证明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县级农业农村（畜牧兽医）部门				√	将生鲜乳准运证有效期由1年延长至2年。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对生鲜乳运输车辆的监管，将车辆全部纳入监管监测信息系统，实时掌握运营情况。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10	农业农村部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	生鲜乳收购许可证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县级农业农村（畜牧兽医）部门				√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0 个工作日。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对生鲜乳收购站的监管，将其全部纳入监管监测信息系统，实时掌握收购、运营情况。
11	农业农村部	农作物种子、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农作物种子、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县级以上地方农业农村部门				√	1.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举报、投诉问题，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12	农业农村部	进出口农作物种子审批	动植物苗种进（出）口审批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农业农村部				√	1.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实行承诺备案和申请资料留存备查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严肃查处弄虚作假骗取许可行为。2.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进出口农作物种子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13	农业农村部	食用菌菌种进出口审批	动植物苗种进（出）口审批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1.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举报、投诉问题，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14	农业农村部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外商投资企业）许可证核发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农业农村部				√	1.实现申请、受理网上办理。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种子检验、加工等设备清单和购置发票复印件。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实行承诺备案和申请资料留存备查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严肃查处弄虚作假骗取许可行为。2.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外商投资农作物种子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5	农业农村部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进出口）许可证核发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农业农村部				√	1.实现申请、受理网上办理。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种子检验、加工等设备清单和购置发票复印件。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实行承诺备案和申请资料留存备查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严肃查处弄虚作假骗取许可行为。2.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进出口农作物种子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16	农业农村部	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	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考核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1.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机构设置、人员身份等证明材料。2.将人员数量要求由不少于5人压减为满足要求即可，将仪器设备种类由不少于6类压减为满足要求即可。3.将能力验证时限由90天压减为最长不超过45天。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现场检查时重点对仪器设备完整性、检验场所安全性、有关数据处理和保存合规性等进行检查。2.委托有关技术机构，对检验单位定期开展检测能力、仪器设备、管理程序等方面的能力验证。3.加强监测，针对发现的种子质量检验普遍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
17	农业农村部	食用菌菌种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	食用菌菌种质量检验机构考核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1.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机构设置、人员身份等证明材料。2.将人员数量要求由不少于5人压减为满足要求即可，将仪器设备种类由不少于6类压减为满足要求即可。3.将能力验证时限由90天压减至最长不超过45天。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现场检查时重点对仪器设备完整性、检验场所安全性、有关数据处理和保存合规性等进行检查。2.委托有关技术机构，对检验单位定期开展检测能力、仪器设备、管理程序等方面的能力验证。3.加强监测，针对发现的种子质量检验普遍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18	农业农村部	转基因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转基因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农业农村部				√	1.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实行承诺备案和申请资料留存备查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严肃查处弄虚作假骗取许可行为。2.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农作物种子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9	农业农村部	转基因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转基因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农业农村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加强行业监测，将风险隐患较多的企业列入重点监管对象，确保不发生重大风险。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并将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20	农业农村部	转基因水产苗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转基因水产苗种生产经营许可证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农业农村部				√	1.实现全国一网通办，申请人“最多跑一次”。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依法及时处理举报、投诉问题，处理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21	农业农村部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审批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加工原料的《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证书》复印件。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及时调查处理并将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3.加强行业自律。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22	农业农村部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县级以上地方农业农村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23	农业农村部	蜂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蜂种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县级以上地方农业农村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24	农业农村部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县级以上地方农业农村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25	农业农村部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资格认定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合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农业农村部；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1.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授权证明等材料，上级或者有关部门批准机构设置的证明文件，已通过计量认证的认证证书及附表，技术人员资格证明材料（包括学历证书、省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考核证明、中级以上技术职称证书）、技术负责人和质量负责人技术职称证书等证明材料。2.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现场评审不超过 2 个月）压减至 15 个工作日（现场评审不超过 2 个月）。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对精简的材料及其证明事项，在现场评审或监督检查中予以重点核查，发现虚假或不符合条件的机构要依法处理。3.加强监测，针对发现的普遍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
26	农业农村部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非生物制品类）	兽药经营许可证	《兽药管理条例》	设区的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	将审批时限由 30 个工作日压减至 20 个工作日。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查处结果。2.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增加监督检查次数和抽检兽药数量，实施重点监管。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27	农业农村部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	动物诊疗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县级以上地方农业农村部门				√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5 个工作日。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查处结果。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加强行业监测，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行动，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
28	农业农村部	农药登记试验单位认定	农药登记试验单位证书	《农药管理条例》	农业农村部				√	1.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不再要求申请人同时提供申请材料的纸质文件和电子文档。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及时处理有关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3.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农药登记试验单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9	农业农村部	农药生产许可	农药生产许可证	《农药管理条例》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1.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不再要求申请人同时提供申请材料的纸质文件和电子文档。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行业监测，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将风险隐患、投诉举报较多的企业列入重点监管对象。3.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农药生产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30	农业农村部	农药登记	农药登记证	《农药管理条例》	农业农村部；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1.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在首次登记时，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产品安全数据单，将申请人资质、申请人资料真实性声明合并到农药登记申请表。3.在延续登记时，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加盖公章的农药登记证复印件，产品年生产量、销售量、销售额等情况。4.在变更登记时，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加盖公章的农药登记证复印件和产品安全数据单。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及时处理有关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3.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有关单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31	农业农村部	农药经营许可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管理条例》	县级以上地方农业农村部门				√	1.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不再要求申请人同时提供申请材料的纸质文件和电子文档。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行业监测，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将风险隐患、投诉举报较多的企业列入重点监管对象。3.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农药经营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